苏州顺梦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年产玻镁板 50 万平方米、硫氧板 50 万平方米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年04月12日,根据《苏州顺梦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年产玻镁板50万平方米、硫氧板50万平方米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苏州顺梦新型材料有限公司作为组长单位,组织验收监测单位(苏州市科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及二位专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苏州清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苏州顺梦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年产玻镁板50万平方米、硫氧板50万平方米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苏州工业园区生态环境局出具的环境影响评价与排污许可审批意见(审批文号:吴环建[2017]546号)等要求,对公司"年产玻镁板50万平方米、硫氧板50万平方米项目"进行竣工环保验收。验收工作组经现场踏勘、审核与评议,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 苏州顺梦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年产玻镁板 50 万平方米、硫氧板 50 万平方米项目。

建设地点:公司位于苏州市吴江区黎里镇金家坝跃进村松厍公路西,租赁吴江市林森净 化板业有限公司闲置厂房,建筑面积1500m²。

项目性质:新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C3039 其他建筑材料制造

建设规模和内容:公司购置玻镁板生产线3条、硫氧板生产线3条、切割机2台。将外购的氧化镁、氯化镁、滑石粉、硫酸镁、木屑投料、搅拌后进行成型和干燥,之后切割外运。项目审批年产玻镁板50万平方米、硫氧板50万平方米。

工作时数:本项目员 20人,一班制,每班工作 8小时,年工作 300 天,年工作 2400 小时。

其他情况:厂区无宿舍,员工餐饮外送。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苏州顺梦新型材料有限公司于 2017年 10月 23日取得"年产玻镁板 50万平方米、硫氧板 50万平方米项目"备案(备案号: 2017-320509-34-03-554167);公司于 2017年 11月委托苏州清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苏州顺梦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年产玻镁板 50万平方米、硫氧板 50万平方米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7年 12月 22日取得苏州市吴江区环境保护局出具的审批意见,审批文号:吴环建[2017]546号。

项目主体工程和污染防治措施 2020 年 5 月开始建设, 2020 年 9 月建设完成开始调试。

2024年2月,公司委托苏州市科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其建成运行"年产玻镁板50万平方米、硫氧板50万平方米项目"进行整体验收监测,苏州市科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组织专业技术人员于2024年3月22日-2024年3月23日对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和环境管理检查,公司根据验收检测数据报告(2024科旺(环)字第030609)和现场检查情况编制该项目验收监测报告表。

苏州顺梦新型材料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8 日取得排污许可证登记管理回执,登记编号: 91320509MA1QEGNRXK001W。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投资 6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0 万元,占比为 6.7%,用于废气处理设施、降噪和固体废物处理处置。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苏州顺梦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年产玻镁板 50 万平方米、硫氧板 50 万平方米项目所涉及到生产工序与其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的整体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建设单位按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组织实施本项目的建设,实际验收项目的性质、地点、规模、生产工艺、污染防治措施无变化。

对照《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苏环办〔2021〕122号)及《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文件,明确项目无变动,纳入验收范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租赁厂房厂区内雨污分流,但仍未接管市政管网,本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定期抽运至苏州市吴江区芦墟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二)废气

项目投料和切割环节产生的颗粒物经布袋除尘处理后经 15 米高的 1#排气筒外排。

以上未收集到的废气车间无组织外排;项目以生产车间边界为起点设置 50 米卫生防护距离,目前以上范围内无居民等环境敏感点。

(三)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投料和搅拌以及切割设备、废气治理设施风机等设备运转过程产生的 噪声,源强较低,企业通过隔声和距离衰减等措施,噪声可以得到一定程度的削弱,减小对 周围的环境影响。

(四) 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一般工业固废、生活垃圾。其中:

项目一般工业固废主要为切割环节产生的边角料、布袋除尘收集废粉和废布袋,收集后由苏州吴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项目设置面积为 2m²一般固废仓库,位于 5 幢 1 层进出口附近,建设基本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标准》(GB 18599-2020)。

项目生活垃圾委托由房东物业清运后委托环卫部门处理,日产日清。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验收监测期间, 苏州顺梦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建设项目主体工程和各环保治理设施均处于运行状态, 生产负荷符合验收要求, 监测结果表明:

(一) 废水

项目外排仅为生活污水,与其他企业混合排放,不具有代表性,故本次验收废水未进行监测。

(二) 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 15m 高 P1 排气筒外排颗粒物速率和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1 标准;核算项目外排颗粒物的量符合环评提出的总量控制要求。

厂界无组织监控点颗粒物的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标准。

(三)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东、西、南、北厂界外1米处昼间噪声排放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的2类标准限值要求。

(四)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有效处置,零外排。

(五) 其他方面

企业排污口设置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 号文)的要求执行,项目在废气处理设施出口设置采样口,在废气处理设施、一般仓库安装符合要求的环保标志牌。

五、验收结论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中的相关规定和要求,验收组一致同意,苏州顺梦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年产玻镁板 50 万平方米、硫氧板 50 万平方米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要求

- 1、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和《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HJ819-2017)中相关规定和要求,细化完善验收监测报告,做好自行监测和信息公开工作。
- 2、加强项目生产环节粉尘的收集和废气处理设施的处理效率,加强污染防治措施的安全风险辨识,确保污染防治措施的总体安全运行、稳定达标。
- 3、本次验收仅对当天现场检查情况负责,企业应继续保持和完善环保管理制度、措施,保证各治污设施正常有效运行,确保各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组名单见签到表。

苏州顺梦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12日